

江口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
编制项目需求公示

- 1、项目名称:江口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编制项目
- 2、项目编号:TRZFCGTJ-2021-060
- 3、公示期限（不少于2个工作日）:2021-8-27 至 2021-8-30
- 4、采购预算:5450000.00 元。
- 5、最高限价:5450000.00 元。
- 6、采购预算确定依据:根据江口县自然资源局关于采购江口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编制服务的请示
- 7、采购单位名称:江口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联系人:田坤
项目联系电话:15185854377
- 8、采购代理机构全称:天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联系人:金山
联系电话:18585829263, 19184365255
- 9、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项目文件采购需求公示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限内,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附件（上传采购文件主要包括:资格条件、技术参数、商务要求、评分办法）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天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6日

附件

资格条件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一般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法人地位且能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体要求：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未满一年、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提供能反映投标人职工人数、组织架构、技术力量等内容的基本情况表。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体要求：如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

5. 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作出相关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①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的检索条件须具备且只能具备“全文检索、案由（包括行贿、对单位行贿、介绍贿赂、单位行贿）、裁判日期”，被列入名单（罪名不成立的除外）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②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结果截图。具体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具体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上述任何一项失信行为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两个网站的查询记录制作于标书内）。

注：相关网站查询时间为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前一天时间。

（2）特殊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甲级、土地规划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注：因国土空间规划目前处于改革期，自然资源部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印发《关于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资质有关问题的函》〈自然资办函[2019]2375号〉，明确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新规定出台前，原有规划资质可作为参考）

2.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正高级工程师职称或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提供拟投入项目负责人简介相应的职称证、注册证及2020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复印件）。

3.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成员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成员应负责的工作和责任。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具体负责本项目招标过程中有关手续的办理。

技术参数

第一节 规划内容要求

一、目标要求

按照《贵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全面开展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黔自然资〔2019〕993）文件要求，确保于2020年底基本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工作，实现“多规合一”，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推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

二、工作内容

本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规划期限为2020-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按照自然资源部《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贵州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技术指南》（征求意见稿）要求，全面调查评估江口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整治现状，准确把握现阶段江口县发展面临的形势和要求，立足国家、省、市层面的战略部署，系统提出全县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保护和整治的目标、任务和措施。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基础上，划定生态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三条空间管控底线，形成全域“一张底图”，实现县域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全域覆盖、全要素管控。

（一）开展基础调查。收集整理涉及江口县重大战略、支持政策，以及相关部门和乡镇有关基础数据和已编规划资料，充分了解各行业、各乡镇现状情况、发展战略和目标、空间需求以及相关设想，广泛征求对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意见和建议。

（二）开展现状评估。按照《贵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贵州省“三区三线”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贵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市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黔自然资函[2019]994号）等文件要求，对国土资源的禀赋、质量、分布和利用情况进行评估；对现行的《江口县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年）》、《江口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等县级空间类规划的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分析规划实施成效和存在的问题。对生态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三区三线”划定情况和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进行评估，摸清现状、识别问题、评估风险、提出对策，支撑本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

（三）开展“双评价”。按照自然资源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技术指南》（试行）要求，协调有关部门，充分考虑土地、水、生态环境等资源禀赋条件，统筹把握自然生态整体性和系统性，客观全面评价资源环境本底状况和承载力水平。专题研究包括土地资源、水资源、气候、灾害、区位优势、农业生产适宜性、生态保护重要性、城镇建设适宜性等研究子项。综合各研究子项，形成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报告。

（四）开展“三线划定工作”，即生态保护红线评估优化调整、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包含永久基本农田划定不实核实整改、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补足）、城镇开发边界划定。

（五）开展城市体检评估工作。

（六）开展专题研究。结合江口的实际情况，深入研究涉及全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的全局性、复杂性问题，为编制规划提供政策性、基础性支撑，做好新型城镇化、自然资源利用等重大专题研究，为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全面协同和要素支撑。

（七）编制规划成果。在基础调查、规划实施评估、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双评价”、专题研究基础上，开展规划方案编制，明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目标、格局、指标体系，优化“三区三线”划定，统筹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制定国土空间管控规则、保障机制和配套措施。通规划方案论证，提出推荐方案，形成江口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包括：各专题研究报告，规划文本、图集、数据库、说明书、附件资料等。

商务要求

- 一、服务地点：江口县
- 二、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按照国家、省、市要求时间节点前提交相关成果。
- 三、验收标准、规范：符合相关国家质量及相关行业验收规范标准。
- 四、付款方式：以签订合同为准
- 五、投标保证金：50000.00 元人民币。
- 六、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开标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
- 七、其他要求
 - 1. 若投标文件中有英文或其他语种时，请翻译成简体中文。
 - 2. 投标备选方案：本次投标不接受提供备选方案。
 - 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总预算或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4. 投标供应商如为中小企业、微型企业，须提供财库[2011]181 号文件所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5. 评标结束后，采购人保留对投标文件的资料进一步核实的权利，若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的，采购人将其取消中标资格，未中标供应商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上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
 - 6. 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止，任何投标供应商不得与评委、采购人及有关工作人员私下接触或联系，严禁投标供应商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

评分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评分项目	价格评分	商务分	技术分
分值	10 分	45 分	45 分

（三）评分标准细则

类别	计分因数	分值	评分标准
----	------	----	------

价格部分 (10 分)	投标总价	10	根据财库（2007）2 号文件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为基准价，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商家得分的计算方法：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
商务部分 (45 分)	项目负责人	5	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城乡规划专业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和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的得 5 分。（需提供相应的职称证、注册证及 2020 年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的加盖公章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项目业绩	20	1、具有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类编制业绩，每一项得 2 分，最高 10 分； 2、具有省级空间布局、城镇化、城镇体系等规划或专题业绩的每一项得 2 分，最高 4 分； 3、具有县城及以上城市总规或土地利用总规编制业绩的每一项得 1 分，最高 6 分。 （以上业绩需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委托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项目组成员	15	1、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中同时具备正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或一级注册建筑师其中 1 项的每 1 人得 1 分，最多得 5 分。 2、项目组其他拟派技术人员同时具备高级工程师以上和国家相关执业资格（含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建筑师、注册设备师等）的每 1 人得 1 分，最多得 10 分。 （以上人员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服务计划	5	项目进度计划安排合理，有明确的服务质量控制措施和履约承诺保证的得 5 分，内容不全或缺失的由评标专家横向比较扣分；
技术部分 (45 分)	规划技术服务方案	45	（1）对项目理解全面深入、清晰准确的得 8 分，内容不全或缺失的由评标专家横向比较扣分； （2）对江口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分析全面、问题导向明确、评估结论科学的，得 15 分，内容不全或缺失的由评标专家横向比较扣分； （3）规划理念和规划重点明确，提出的配套支撑性专题研究计划周全，规划发展战略及相关规划内容思路具有前瞻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的由评标专家横向比较打分得 18 分，内容不全或缺失的由评标专家横向比较扣分； （4）规划框架明晰、技术路线科学，得 2 分，内容不全或缺失的酌情扣分； （5）规划成果构成符合国家技术标准要求的得 2 分，内容不全或缺失的酌情扣分；